



# 《早晨快信速遞服務指南》

## 目錄

1.	基本服務範圍	P. 2
2.	基本服務規限	P. 2
3.	結賬方式	P. 3
4.	客戶須知	P. 3-4
5.	賠償	P. 4
6.	柯打指引	P. 5
7.	特別服務與收費	P. 5-8
8.	終止合約	P. 8
附錄	基本服務地區	P. 8

# 1. 基本服務範圍

- 1.1 代送文件，樣辦或從指定地點收件送回。
- 1.2 代往報關、貿易署、海關、廠商會等辦理出、入証 (以每個窗口計)。
- 1.3 代辦銀行入票、取信用狀。
- 1.4 代往船公司(取空白表格)。
- 1.5 代往繳費；例：水、電、電話、煤氣等。

# 2. 基本服務規限

- 2.1 總體積重量 — (以每個目的地計) 長 x 闊 x 高 cm ÷ 6000cm<sup>3</sup>  
任何一邊不得超過 100cm
- 2.2 重量 — (以每個目的地計) 一公斤以下 (體積重或重量取大者)
- 2.3 外出收件 — 截件時間 11:00 前及 14:30 前 (不包括特別地區及重件)
- 2.4 等候時間 — 不得超過 10 分鐘
- 2.5 銀行入票 — 每個柯打只限處理最多五張入數紙
- 2.6 郵局交費 — 每個柯打只限繳交最多五張賬單
- 2.7 政府部門 — 只限送文件及繳費 (不包括最後限期及只限翌日上午處理)
- 2.8 無設電梯 — 服務只提供至三樓，其後每層收取附加費 (每個柯打限 5 公斤以下)
- 2.9 抵達時間 — 按本公司運作安排編序，非指定時間 (如要指定時間，需收取附加費)
- 2.10 服務流程 —

收件時間	送件時間	回件時間
09:00-13:00	14:00-18:00	翌日 09:00-13:00
14:00-18:00	翌日 09:00-13:00	翌日 14:00-18:00

外出收件時間	截單時間	回件時間
09:00-13:00	上午 11:00 前 (重件:上午 10:30 前)	14:00-18:00
14:00-18:00	下午 14:30 前	翌日 09:00-13:00

- 2.11 款項墊支 — 所有柯打不設任何墊支服務
- 2.12 服務地區 — 請參閱本服務指南之 “基本服務區域” 附錄
- 2.13 服務時間 — 星期一至五 : 09:00-13:00 及 14:00-18:00  
星期六 : 09:00-13:00  
星期日、公眾假期、黑色暴雨及八號或以上風暴生效時不設服務。

### 3. 結賬方式

- 3.1 入賬日期 — 所有柯打按收件日期入賬
- 3.2 不設累積 — 所有柯打均不得累積至下月
- 3.3 特別費用 — 所有 Urgent、Special 及特快柯打均不得於月費內扣除 (特別月費客戶除外)
- 3.4 取消柯打 — 必須退回有關柯打紙之白、紅、黃共 3 頁予本公司註銷，並保留綠及藍色頁作備考，否則按已使用論並計費
- 3.5 賬單查詢 — 查詢發票收費或柯打資料(只限最近 2 個月之紀錄)，必須填妥“查詢賬單表格”，並於 14 天內向本公司提出。  
逾期須繳付有關發票所列金額 5%作手續費
- 3.6 逾期付賬 — 凡於發票所列付款限期後仍未清繳費用者均須加付“遲繳附加費”  
本公司並保留隨時終止服務及收取一個月代通知金之權利

### 4. 客戶須知

- 4.1 發出柯打 — 將柯打交予速遞員前，請保留米白色底單以備查詢柯打之用將其餘已填妥一式六份之柯打紙以釘書機穩妥釘裝於文件膠袋上。
- 4.2 柯打定義 — “一個柯打” 只限一個目的地及某一指定部門，並需填寫一張柯打紙。若需再往第二個目的地或部門則需另加一個柯打。
- 4.3 收件回件 — 收件或回件服務，物件重量或體積若超出基本服務規限 (請參閱 2.1 及 2.2 項)，按客戶已知論，本公司將不另作通知，並以應繳之額外收費計算。
- 4.4 回件定義 — 柯打送到目的地後，即時取回簽收單或文件，於翌日退回 A/C。  
(回件之地點，必須為開戶時登記的收件地址，及回件只限一公斤或以下方為免費)
- 4.5 重件通知 — 凡柯打重量超過 3kg 或超體積者，必須預早半天前通知本公司，以便控制中心安排以貨車收取。
- 4.6 誤件通知 — 若收送服務於六時前(銀行及政府部門為五時)未能完成者，本公司會於當晚或翌日上午 10:00 前通知有關客戶，並於上午時間盡早完成，有關柯打費用將獲豁免。  
(只適用於 G 月費客戶)
- 4.7 逾時等候 — 若超過 10 分鐘之基本服務規限，本公司將以電話通知後離開，以維持整體客戶應享之服務。  
本公司並會視乎情況建議於其他時間重新發出柯打處理。  
(延長等候時間請參閱 7.6 項)

- 4.8 入証出証 — 如需取回入証收據，請於柯打紙上清楚列明“只入証，不用出証”，否則按出証後一併回件處理。
- 4.9 黃單檢核 — 額外收費於退回之黃單內註明，若有疑問必須於 14 天內(以柯打發出日計算)聯絡屬區主管核對更正。
- 4.10 低用量 — 每月柯打 40 個或以下客戶，如需服務須於 10:30 或 14:30 前通知本公司安排。
- 4.11 取柯打紙 — 須於七個工作天前通知本公司控制中心
- 4.12 風暴或黑雨解除 — 07:30 前解除： 所有服務維持正常  
07:00-13:00 前解除： 下午服務維持正常  
13:00 後解除： 全日不提供服務
- 4.13 時間保證 — 非敝司能力所能控制除外 (例如:天然災害、颱風、黑雨、交通意外等)
- 4.14 拒收禁運品 — 包括但不限於任何法律禁止運輸的貨物、危險品、有腐蝕性、有放射性等危險品、動物或敝司認為無法交付的貨品等

## 5. 賠償

- 5.1 為確保貴戶利益及避免引致不便，任何現金柯打，需於收件時與速遞員當面點清及簽收，若超過伍佰元以上，需預先通知本公司控制中心，否則如有遺失，本公司恕不負責。在可能的情況下，請盡量使用支票。
- 5.2 如送遞之柯打價值或估計價值高於港幣 1000 元，客戶可視乎需要而自行購買保險。
- 5.3 所有送遞之柯打若出現損毀或遺失，經核實為本公司疏忽所引致，賠償額除視乎該實物之價值釐定外，最高不超過港幣 1000 元正 (B2B 商業客戶適用) 或不超過港幣 500 元正 (B2C 電商客戶適用)。任何因天然災害、搶劫、盜竊、交通意外或因延誤所引致之任何損失，本公司恕不負責。
- 5.4 早晨快信的責任賠償只限於該速遞件的直接損失。所有其他可能間接導致的延伸性損失，例如:利潤損失、因資料丟失或業務中斷所造成的損害則不會負責賠償。
- 5.5 任何索償必須於柯打完成後 30 日內提出，逾期恕不受理。
- 5.6 任何賠償均不得於月費內扣除。

## 6. 柯打指引

請依照以下指引處理柯打，否則本公司將不會就所引致之服務延誤或損失負責。

- 6.1 為免散失或因天雨弄濕，所有文件必需使用本公司提供之膠袋並予以封口
- 6.2 為免因包裝不善引致損毀，所有包裹必需附以安全穩妥之包裝。
- 6.3 所有 Urgent、Special 或特快服務必須預先通知屬區主管或特快組作實。只透過通知速遞員或只列於柯打紙均被視為無效論。本公司並保留拒絕接受任何“柯打”之權利。
- 6.4 任何現金柯打，需於收件時與速遞員當面點清及簽收，若超過伍佰元以上，需預先通知本公司控制中心，否則如有遺失，本公司恕不負責；同時，在可能的情况下，請盡量使用支票。
- 6.5 為免派遞延誤或無法完成，請於柯打紙以正楷清楚填寫所需資料。若資料出現謬誤，本公司將以電話通知，並將依照貴戶之要求退回有關柯打或以新發出柯打形式於翌日重新處理，有關柯打將被視為已完成論。
- 6.6 所有交收服務，請預先與對方聯絡安排備妥，若出現無法即時完成交收情況，有關柯打將被視為已完成論。
- 6.7 所有上門/外出收重件服務，請預先備妥，若出現速遞員到達後無件收的情況，需另付“1Urgent”附加費；若上門/外出收重件之柯打重量不足 3kg，需另付“2 公斤重量收費”或。
- 6.8 涉及最後限期之“柯打”，必須預先通知屬區主管以便作出適當安排。
- 6.9 所有已完成派遞之柯打簽收，會於翌日在敝司網上系統內(網上追蹤)取回傳檔。客戶若因遺失或任何其他原因引致需要重覆查證，本公司將以額外收取每張港幣 10 元正之查單費用(不得以扣除柯打形式支付)，客戶亦可於網上查看簽收的柯打(只限於 2 個月內)。

## 7. 特別服務與收費

- 7.1 超重柯打 — 基本柯打費用外須附加重量收費 (重件客戶除外)

- 7.2 上樓梯費 —

柯打重量	收費模式(最多 8 層)
少於 5 公斤	頭 3 層免費, 其後每 1 層加 HKD\$50
5 至 10 公斤	每 1 層加 HKD\$50

\*每箱貨件限 10 公斤以下，超重附加費另議

- 7.3 船公司 — 船公司柯打以 2 個柯打計 (以每個窗口及不超過 5 份船單計)
- 7.4 中檢報關 — 加簽、需另日領回或因附件不足致處理延誤均以 2 個柯打計費
- 7.5 銀行電匯 — 做電匯以 2 個柯打計費。
- 7.6 貿易處、總商會、廠商會 — 出證或入證以 2 個柯打計費

7.7 特別日期 — 假日或基本服務時間以外之服務費用另議

7.8 Special

服務內容	Special	附加基本柯打收費
體積超過基本服務規限	1 個起	需要*
延長等候十五分鐘	1 個	需要*
代往打厘印	2 個	需要*
貿易處入，出證即時完成	加 1 基本柯打	需要

\*特別月費客戶除外

7.9 Urgent — i) 其他收、送件時間:

服務內容	指定時間收費	附加基本柯打收費
收件：上午 送件：15:00 前	2 Urgent	需要
收件：上午 送件：15:30 前	1 Urgent	需要
收件：下午 送件：10:00 前 (翌日)	2 Urgent	需要
收件：下午 送件：10:30 前 (翌日)	1 Urgent	需要 <sup>TM</sup>

\*必須由屬區主管回覆作實

ii) 指定送件時間:

服務內容	指定時間收費	附加基本柯打收費
收/送件：11:00-13:00 收/送件：16:00-18:00	1 Urgent	需要
收/送件：12:00-13:00 收/送件：17:00-18:00	2 Urgent	需要

\*必須由屬區主管回覆作實

iii) 超過截件時間:

服務內容	指定時間收費	附加基本柯打收費
上午：11:00-11:59 下午：14:30-16:59	1 Urgent	需要
上午：12:00-13:00 下午：17:00-18:00	2 Urgent	需要

\*必須由屬區主管回覆作實

## 7.10 住宅或超區範圍 — 普通服務 及 特快服務之住宅或超區附加費

1. 提供服務至基本範圍以外地區及非工商業集中區均須繳付附加費
2. 基本服務至住宅或超區：基本費用 + 普通服務住宅或超區附加費
3. 特快服務至住宅或超區：特快費用 + 特快服務住宅或超區附加費

	住宅或超區範圍	普通服務住宅或超區附加費	特快服務住宅或超區附加費	
香港	香港仔工業區、黃竹坑工業區		\$52	
	摩頓臺、信德街、高士威道、銅鑼灣道、田灣、太古城跑馬地、亞公岩、大坑、住宅區、添美道 2 號新政府大樓	1S (A)		
	半山、干德道、薄扶林、海洋公園、鴨脷洲、香港大學、深灣、數碼港	2S (B)		\$104
	淺水灣、赤柱、山頂、南區、大潭、春坎角	3S (C)		\$156
	石澳、大浪灣、鶴咀	5S (E)		\$260
九龍	住宅區，何文田、九龍塘、九龍城、漆咸道北、紅磡國際都會、石峽尾、城市大學、理工大學、紅隧行政大樓、太子道西 158 及 193 號後、亞皆老街 113 號後、圓方商場、環球貿易廣場 87 樓或以下	1S (A)	\$52	
	柯士甸道西 1 號環球貿易廣場 88 樓或以上	2S (B)	\$104	
	黃埔商業區、奧海城商業區	1S (A)		
新界	永健路、沙田工業區、火炭工業區、大圍工業區		\$52	
	醉酒灣、葵涌至荃灣住宅區、沙咀道 100-350 號、如心廣場 1-8 號貨櫃碼頭、青衣、小瀝源工商業區	1S (A)		
	屯門工業區、屯門市廣場		\$156	
	馬鞍山、深井、沙田住宅區、火炭住宅區、大圍住宅區、小瀝源住宅區、大老山隧道	2S (B)	\$104	
	大埔、科學園、中文大學、屯門住宅區、青山公路(荃灣至屯門段)、內河碼頭		\$156	
	將軍澳、西貢、清水灣、凹頭、八鄉、錦田、粉嶺、上水、藍地、元朗、天水圍、踏石角	3S (C)		
	米埔、古洞、坪輦、粉錦公路、林錦公路、文錦渡、新田、清水灣(上洋至大坳門)	4S (D)	\$208	
	落馬洲、北潭涌、龍鼓灘(發電廠)、龍鼓灘路、清水灣(大坳門至鄉村俱樂部)、黃石碼頭(非禁區範圍)、沙頭角(非禁區範圍)、落馬洲(非禁區範圍)	5S (E)	\$260	
離島	東涌、赤臘角、機場	\$60	\$208	
	迪士尼、馬灣、挪亞方舟	\$156		
	小濠灣	6S (F)	\$416	
	愉景灣	\$416	\$416 起	
	大嶼山、長洲、坪洲	\$416 起	\$416 起	
其他	地盤、偏遠地區、禁區、其他離島及未能盡錄之地區	另議	另議	

\* 離島只限 10 公斤以下，10 公斤以上或大體積需用客貨車處理，收費另議

以上超區附加費用只適用於 B2B 商務客戶。

- 7.11 特快服務
- 雙程特快服務 (3.5 小時內完成)
    - 1 小時特快 (單程計算)
    - 2 小時特快 (單程計算)
    - 3 小時特快 (單程計算)
    - 4 小時特快 (單程計算)
  - 由特快組回覆作實起至抵達目的地計算
  - 未能依時抵達之柯打將不收費
  - 上午收上午送或下午收下午送之柯打均為特快服務
  - 所有特快服務一經作實不得取消
  - 特快往特別地區服務額外收費請參閱 7.6 項
- 有關服務詳情及收費請向特快組查詢
- 7.12 其他
- 排倉、提貨、清關
  - 運輸署續牌
  - 領事館辦理旅遊簽證
  - 商業查冊：商業登記、公司註冊、土地註冊、破產、清盤
- 有關服務詳情及收費請聯絡屬區主管查詢

## 8. 終止合約

- 8.1 終止合約、更改柯打數量或暫停服務必需於生效日期之一個月前以書面形式傳真至本公司營業部，更改柯打數量後並須繼續使用早晨快信服務不少於 3 個月。
- 8.2 為確保服務無誤，如須更改公司資料，須於生效日七個工作天前以書面形式傳真至本公司營業部。不足者需另付 “3 Specials” 手續費。
- 8.3 為確保本公司客戶獲得最佳服務，所有客戶均不得於合約有效期間或完結後三個月內，以任何形式聘用本公司速遞員，如有違者需付上有關法律責任。

## 附錄：基本服務區域

有關基本服務範圍，請參考此連結：<https://rebrand.ly/normal-area>

**多謝使用早晨快信服務!**